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体育馆项目

项目地点：南京市栖霞区仙林街道文苑路9号

项目编号：宁栖水许可电2021136号

验收单位：南京邮电大学



2024 年 5 月 3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南京邮电大学体育馆项目	行业类别	社会事业类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江苏省教育厅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 批复机关、文号及 时间	南京市栖霞区水务局、宁栖水许可(2021)36号、 2021年5月25日		
主体工程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批复机关、文号及 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年9月18日-2024年 5月31 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单位	南京林业大学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苏省华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调查单位	南京林业大学		

二、验收意见

根据《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苏水规〔2021〕8号），南京邮电大学于2024年5月31日组织召开了南京邮电大学体育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验收鉴定书编制单位南京邮电大学、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南京林业大学、设计单位南京大学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省华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观看了本项目的影像资料，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概况的介绍、水土保持验收鉴定书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内容的汇报，经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仙林街道文苑路9号，本项目项目占地面积为2.86 h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总投资15998.1761万元，土建投资4500万元，其中体育馆项目规划建设面积为2.86 hm²。施工生产生活区占地0.30hm²（红线外），总建筑面积17321.64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5427.5m²，地下建筑面积1894.14m²。体育馆由主场馆、训练馆两个部分组成，包括健身房、乒乓球（羽毛球）房、竞赛用房、体操房及器械库、淋浴、更衣室、卫生间等其他用房。容积率0.6，建筑密度30.86，绿地率14.37%，机动车位38辆（地上停车位：14辆、地下停车位：24辆）

项目实际总工期33个月，2021年9月开工建设2024年5月完工。

根据地块原地面高程及设计地面高程、地下室高度估算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约为2.55万m³，其中挖方1.38万m³（含表土剥离0.62万m³），填方1.17万m³（含表土回覆0.16万m³），弃方0.46万m³（绿化土），借方0.25万m³，所产生均为绿化用土，开挖土方运至南京邮电大学东北角空地，用以校园内其他项目的绿化土回覆。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于2021年5月25日经南京市栖霞区水务局批复，行政许可号为：宁栖水许可（2021）36号。

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报告表，依法采取告知承诺制。

批复的方案主要内容为：

（1）项目基本情况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2.56hm²，全部永久占地。土方工程总量 2.55 万 m³，挖方138万 m³，填方117 万 m³，产生借方0.25万 m³，余方 0.46 万 m³，余方外运校内东北角空地用于其他项目综合利用。

（2）水土保持防治目标

项目区属于江苏省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防治标准。

（3）水土保持防治措施

工程措施：雨水管网 750m、绿化区土地整治 0.36hm²、施工生产生活区土地整治0.26hm²；

植物措施：综合绿化 0.36hm²；

临时措施：建筑物区：临时苫盖 0.75hm²；道路广场区：临时苫盖 0.80hm²、临时排水沟 800m、洗车平台 1 个、三级沉沙池 2 个；绿化区：临时苫盖 0.35hm²；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排水沟 220m。

（4）水土保持投资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179.58 万元，其中方案新增 31.64 万元，主体已有 147.94 万元。在总投资中工程措施 53.57 万元，植物措施 85.37 万元，临时措施 15.78 万元，独立费用 14.69 万元（其中建设管理费 3.09 万元，水土流失监理费 3.60 万元，勘测设计费 5.00 万元，水土保持验收费 3.00 万元），预备费 11.30 万元，无水土保持补偿费。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已较完备，水土保持方案对主体工程已有措施进行复核，能够满足水土保持要求，直接纳入项目水土保持措施体系，按主体工程设计单位提供的施工图纳入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图，并根据工程实际实施点补充部分施工期间临时防护措施，并与主体工程设计要求一致，后续施工单位严格按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及施工图设计施工。

（四）水土保持监测及监理情况

本项目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未开展水土保持监测。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单位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江苏省华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兼任。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时已开工，项目监理单位为保证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的建设质量，及时对被纳入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的各项工程进行回顾性的调查，并对后续实施的措施按水土保持要求进行监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监理工程师严格按照监理合同规定的权限、内容及要求，对该项目实施的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进行质量、数量核实。严格按施工进度、质量和投资要求，以单位工程核算为主、结合现场调查和资料查阅的监理方式，全面履行了监理合同。

（五）验收工作开展情况和验收内容

1、验收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5月，南京邮电大学开展了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在前期现场踏勘的基础上编制了《办公用房改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2、验收内容

（1）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本工程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56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建设单位严控施工范围，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与批复方案一致。

（2）水土保持体系

按照建筑物区、道路广场区、绿化区、施工生产生活区共4个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布置了工程措施和临时防护措施，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完整、合理。

(3) 水土保持措施布局

本项目共划分 4 个防治分区，实际完成工程措施 3 项、植物措施 1 项、临时措施 7 项。本项目基本按批复方案的要求实施了水土保持措施，部分施工临时措施工程量根据现场情况有调整，能够满足水土保持防治要求。

工程措施：雨水管网 750m、绿化区土地整治 0.36hm²、施工生产生活区土地整治 0.26hm²；

植物措施：综合绿化 0.36hm²；

临时措施：建筑物区：临时苫盖 0.75hm²；道路广场区：临时苫盖 0.80hm²、临时排水沟 800m、洗车平台 1 个、三级沉沙池 2 个；绿化区：临时苫盖 0.35hm²；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排水沟 220m。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水土保持工程共划分为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临时防护工程 4 个单位工程。防洪排导工程划分为排洪导流设施 1 分部工程，土地整治工程划分为场地整治 1 分部工程，植被建设工程划分为点片状植被 1 分部工程，临时防护工程划分为排水、沉沙、覆盖 3 个分部工程。

本项目共可划分 4 个单位工程，6 个分部工程，经验收组一致对审查，全部分部工程验收合格，全部单位工程验收合格，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

(5) 水土保持投资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179.58 万元，其中方案新增 31.64 万元，主体已有 147.94 万元。在总投资中工程措施 53.57 万元，植物措施 85.37 万元，临时措施 15.78 万元，独立费用 14.69 万元（其中建设管理费 3.09 万元，水土流失监理费 3.60 万元，勘测设计费 5.00 万元，水土保持验收费 3.00 万元），预备费 11.30 万元，无水土保持补偿费。

(6) 水土保持效果

本项目水土保持六项指标基本落实，经过治理后，项目水土流失治理度 99.65%，土壤流失控制比 1.67，渣土防护率 99.18%，林草植被覆盖率 14.37%、林草植被恢复率 99.9%、表土保护率 99.46%。

(7)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2024 年 3 月 21 日，南京市水利局委托第三方对项目水土保持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督检查未对项目实施提出整改意见。

(8) 水土保持后期管理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由建设单位负责管理、维护，水土保持设施管护人员、责任和管护制度明确。

(六) 验收结论

办公用房改造项目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建设期防治任务，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国家有关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得以实现，同意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并投入使用。

(七) 后期管护要求

(1) 对已完成水土保持工程，要加强管护、维修。

(2) 水土保持是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水土保持专项验收后不仅要完善后续工作，对运行管理过程中水土保持要求及各类人员水土保持教育要持之以恒。

(3) 水土保持是我们必须长期坚持的一项基本国策，建设单位应积极履行生产建设单位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法定义务，应主动编报后续负责实施的其他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备注
丁芹	南京邮电大学		丁芹	校方
曲平超	江苏省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曲平超	建设单位
田志伟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高工	田志伟	特邀专家
唐杰	南京大学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唐杰	设计单位
崔士举	江苏省华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崔士举	监理单位
初磊	南京林业大学		初磊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张谓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项目经理	张谓	施工单位

防治责任范围变化情况对照表

防治分区	水土保持方案 防治责任范围	实际发生 防治责任范围	增 (+) 减 (-) 变化
建筑物区	0.79	0.79	0
道路广场区	1.41	1.41	0
绿化区	0.36	0.36	0
施工生产生活区	0.30	0.30	0
合计	2.86	2.86	0

土石方平衡对照表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方
方案批复 (万 m ³)	1.38	1.17	0.25	0.46
实际发生 (万 m ³)	1.38	1.17	0.25	0.46
变化量 (万 m ³)	0	0	0	0
变化原因	/	/	/	/

水土保持措施完成情况对照表

防治分区	内容类别		单位	数量		
				方案设计	实际完成	变化情况
建筑物区	工程措施	临时苫盖	hm ²	0.70	0.70	0
道路广场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m	750	750	0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hm ²	0.77	0.80	+0.03
		临时排水沟	m	750	800	+50
		洗车平台	个	1	1	0
		三级沉沙池	个	2	2	0
绿化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hm ²	0.22	0.22	0
	植物措施	综合绿化	hm ²	0.33	0.33	0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hm ²	0.33	0.35	+0.02
施工生产生活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hm ²	0.30	0.30	0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	m	220	220	0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对照表 (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计投资	实际投资	变化情况	变化原因
一	工程措施	53.57	53.57	0	
(一)	道路广场区	45.81	45.81	0	
1	雨水管网/透水铺装/表土剥离	45.81	45.81	0	
(二)	绿化区	6.02	6.02	0	
2	土地整治/雨水回收系统	6.02	6.02	0	
(三)	施工生产生活区	1.74	1.74	0	
3	土地整治/表土剥离	1.74	1.74	0	
二	植物措施	85.37	85.37	0	
(一)	绿化区	85.37	85.37	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计投资	实际投资	变化情况	变化原因
4	综合绿化	85.37	85.37	0	
三	临时措施	15.78	16.06	+0.28	
(一)	建筑物区	1.89	1.89	0	
5	临时苫盖	1.89	1.89	0	
(二)	道路广场区	8.52	8.75	+0.23	
6	临时苫盖	1.84	1.91	+0.07	数量变化
7	临时排水沟	2.38	2.54	+0.16	数量变化
8	洗车平台	3.50	3.50	0	
9	三级沉沙池	0.80	0.80	0	
(三)	绿化区	0.79	0.84	+0.05	
10	临时苫盖	0.79	0.84	+0.05	数量变化
(四)	施工生产生活区	1.81	1.81	0	
11	临时排水沟	1.81	1.81	0	
(五)	其他临时措施	2.77	2.77	0	
四	独立费用	14.69	14.69	0	
1	建设管理费	3.09	3.09	0	
2	水土保持监理费	3.60	3.60	0	
3	科研勘测设计费	5.00	5.00	0	
4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3.00	3.00	0	
四	基本预备费	11.30	0	-11.30	按实际计列
水土保持总投资		179.58	168.56	-11.02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单元工程质量等级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单位工程质量等级
防洪排导工程	排洪导流设施	雨水管网 1	合格	合格	合格
		雨水管网 2	合格		
土地整治	场地整治	绿化区	合格	合格	合格
		施工生产生活区	合格		
植被建设	点片状植被	综合绿化	合格	合格	合格
临时防护	排水	道路广场区	合格	合格	合格
		施工生产生活区	合格		
	沉沙	沉沙池	合格	合格	
		洗车平台	合格		
	覆盖	建筑物区	合格	合格	
		道路广场区	合格		
		绿化区	合格	合格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标情况统计表

项目 指标	目标 值	计算依据	单位	数量	计算 值	达标 情况
水土流失 治理度	98%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hm ²	2.85	99.65%	达标
		水土流失总面积	hm ²	2.86		
土壤流失 控制比	1.00	项目区容许土壤流失量	t/km ² ·a	500	1.67	达标
		方案实施后土壤侵蚀强度	t/km ² ·a	300		
渣土 防护率	99%	采取措施实际拦挡的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量	万 m ³	0.54	99.08%	达标
		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量	万 m ³	0.55		
林草植被恢 复率	98%	林草植被面积	hm ²	0.63	99.9%	达标
		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hm ²	0.63		
林草植被覆 盖率	9.64%	林草植被面积	hm ²	0.63	22.03%	达标
		项目区总面积	hm ²	2.86		
表土防护率	98%	实际剥离、保护的表土数量	万 m ³	1.85	99.46%	达标
		可剥离、保护表土总量	万 m ³	1.86		

水土保持大事记

2004 年 9 月 13 日，本项目用地获得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土地使用证》（宁栖国用（2004）第 09855 号）；

2021 年 1 月 18 日，本项目获得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320113202100035）；

2021 年 4 月，建设单位委托南京林业大学编制《南京邮电大学体育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报告邀请了 2 位专家进行函审，编制单位在充分听取专家意见的基础上，于 2021 年 5 月编制完成了《南京邮电大学体育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本项目依法实施水土保持告知承诺制，2021 年 5 月 25 日，南京市栖霞区税务局《关于南京邮电大学<南京邮电大学体育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批复》（宁栖水许可（2021）36号）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准予行政许可；

2021 年 9 月，本项目进场，随即开展各项水土保持临时防护措施；

2023 年 9 月，实施雨水管网工程措施，2024 年 2 月，实施绿化区、施工生产生活区土地整治工程措施；

2023 年 11 月 28 日，南京市水利局委托第三方对项目水土保持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督检查未对项目实施提出整改意见；

2024 年 3 月~2024 年 5 月，实施绿化植物措施；

2024 年 5 月，本项目竣工验收，同月，南京邮电大学组织本工程水土保持验收工作；

2024 年 5 月 31 日，建设单位组织召开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与会成员一致审核通过南京邮电大学编制的《南京邮电大学体育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

南京市栖霞区水务局行政许可决定书

宁栖水许可(2021)36号

关于南京邮电大学体育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 行政许可决定

南京邮电大学:

你单位报送的《南京邮电大学体育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书》和《南京邮电大学体育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已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同意你单位所报《南京邮电大学体育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该水土保持方案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可作为下阶段水土保持监督管理的依据。

二、该项目位于南京市栖霞区仙林街道文苑路9号南京邮电大学北轴线东侧的运动组团西南角,工程总投资18942万元,其中土建投资16438万元。总占地面积2.86hm²,主要建设体育馆主场馆、训练馆两个部分组成,包括健身房、乒乓球(羽毛

球)房、竞赛用房、体操房及器械库、淋浴、更衣室、卫生间等其他用房。工程挖方1.38万m³,填方1.17万m³,借方0.25万m³,余(弃)方0.46万m³。工程于2021年5月开工,计划2023年10月完工。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2.86hm²,均为永久占地。本方案新增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主要有:建筑物区表土剥离0.23万m³,临时苫盖7900 m²;道路广场区表土剥离0.23万m³,洗车平台1套,临时排水沟750m,临时沉沙池2座,临时苫盖7700 m²;绿化区表土剥离0.07万m³,土地整治0.22hm²和临时苫盖3300m²;施工生产生活区表土剥离0.09万m³,土地整治0.3hm²,撒播草籽0.3hm²,临时排水沟220m,临时沉沙池1座,临时苫盖3000 m²。

四、同意水土保持方案投资估算的原则、依据、方法。本方案水土保持总投资179.58万元,其中方案新增31.64万元,主体已有147.94万元,其中工程措施53.57万元,植物措施85.37万元,临时措施15.78万元,独立费用14.69万元(其中建设管理费3.09万元,水土流失监理费3.60万元,勘测设计费5.00万元,水土保持验收费3.00万元),预备费11.30万元,本项目征占地28614.0 m²,按1.20元/m²计算,水土保持补偿费34336.8元,根据《江苏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苏财综[2014]39号)、《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财政厅关于降低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标准的通知》(苏价农(2018)

112号)等文件精神, 该项目属于建设学校等公益性工程项目, 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五、你单位在建设过程中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 做好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加强施工组织和管理工作的, 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2、按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资金及保障措施, 加强对施工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监督管理, 要留存建设过程中的临时工程影像照片等资料, 供竣工验收时备查;

3、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加强项目建设水土保持和水环境保护工作。明确外购土取土场、弃土(渣)场水土流失的防治责任, 及时运送弃土至合法弃土场, 并按要求做好防护工作, 禁止随意倾倒; 重视项目区污水防治, 全面收集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不得将污水排入附近水体和河道, 并对排水系统进行定期清理, 防止施工造成水土流失和水体污染;

4、定期向我局通报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 并主动接受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对水土保持设施建设进度、工程质量的检查监督。

六、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 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 应报我局审批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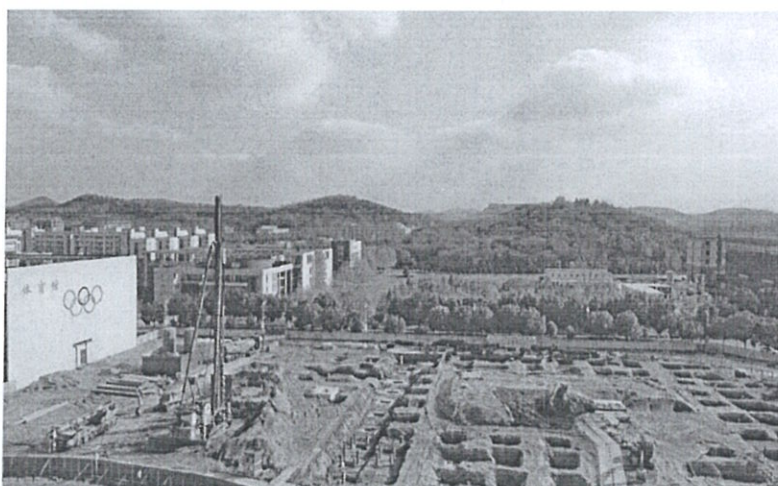
七、项目完工后, 按照《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 生产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水土保持方案及其审批决定、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等, 自主组织验收, 并向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机关报备验

收材料。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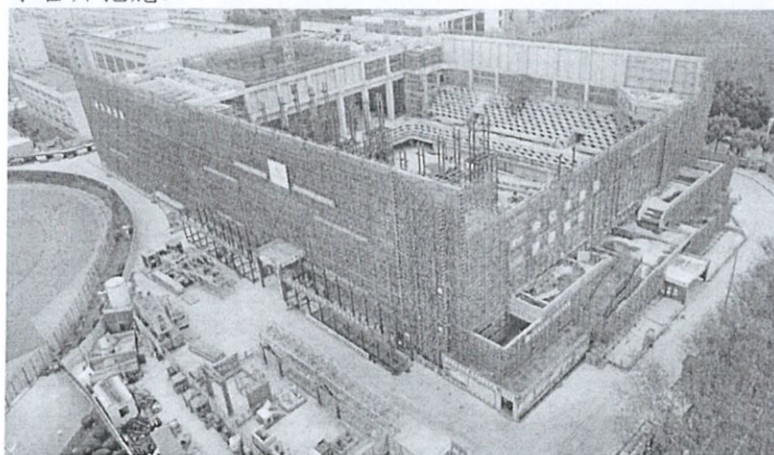
八、项目建设如涉及到第三人合法水事权益问题和其他部门事项，由你单位负责协调解决。

九、自本行政许可决定作出之日起3年内，如你单位未取得该项目工程的正式批准(核准)手续，或工程未有实质性开工建设，或出现其他使该工程项目不再成立的情况，则本行政许可决定自行失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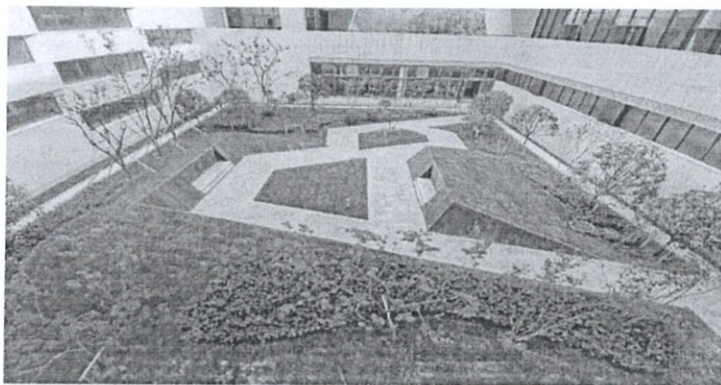
拍摄时间为2021年11月28日，施工现场地下室区域围护桩施工，非地下室区域承台开挖施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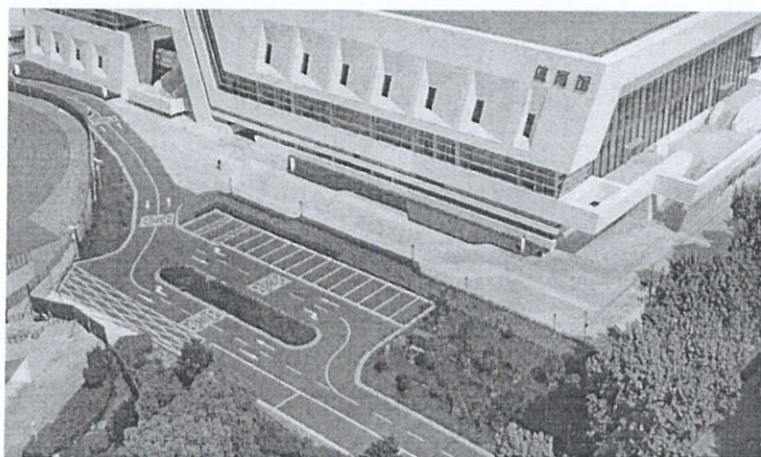
拍摄时间为2022年12月13日，主体施工过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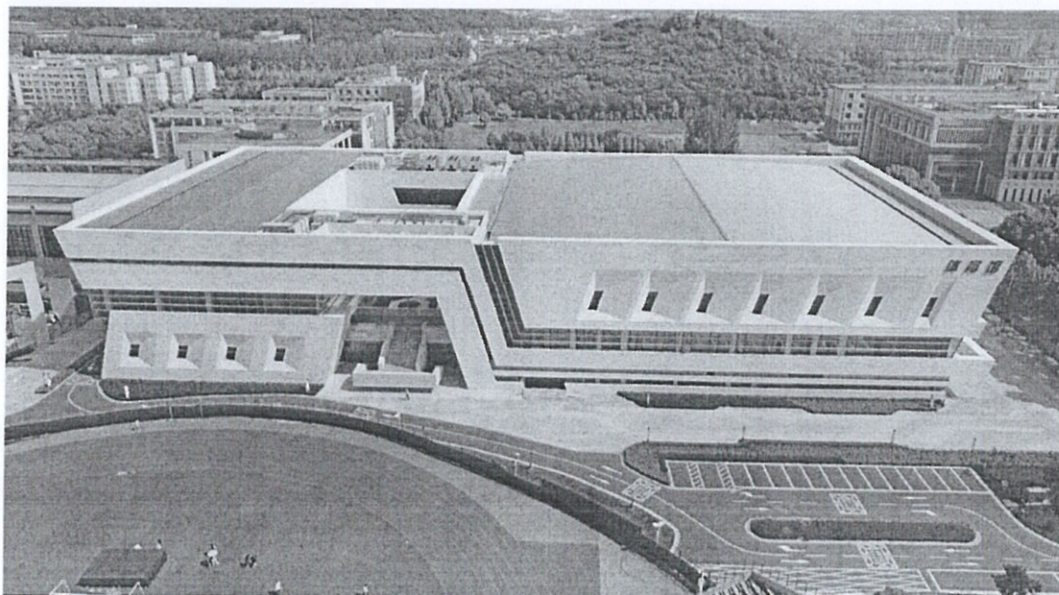
拍摄时间为2022年12月13日，主体施工过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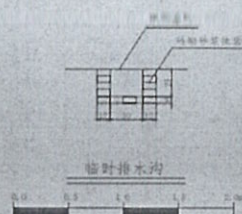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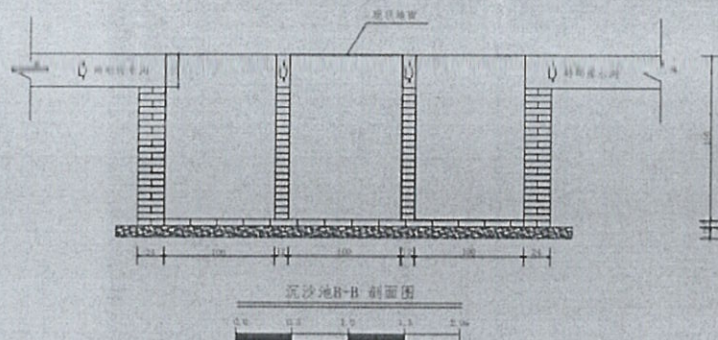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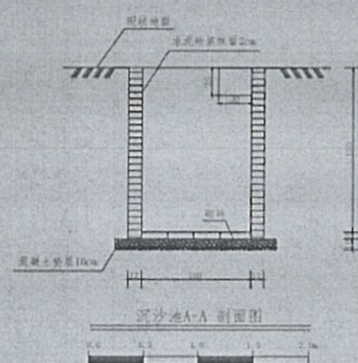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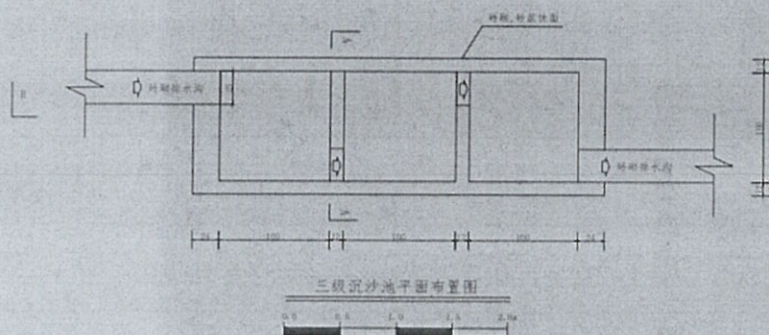
拍摄时间为2024年4月21日，内庭院植物措施



拍摄时间为2024年4月21日，北区植物措施



拍摄时间为2024年5月31日，体育馆现状



说明：图中尺寸以cm计；

南京林业大学					
院名	林学院	系名	水土保持系	专业	水土保持
姓名	王浩	学号	20101010101	指导教师	王浩
班级	林学1001	设计	设计	日期	2010.10
设计	王浩	校核	王浩	审核	王浩
制图	王浩	绘图	王浩	审核	王浩

生产建设项目(报告表)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表

生产建设单位	南京邮电大学
生产建设项目	南京邮电大学体育馆项目
验收通过日期和地点	2024年5月31日、体育馆项目部会议
公示网站、网址 及起止时间	2024年12月20日至2025年1月17日 http://jjc.njupt.edu.cn
报备材料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参加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的省级水土保持方案专家库专家姓名<u>田志伟</u>。 以上材料及信息均真实、准确、可靠，所有签字、印章均真实有效，若材料中存在虚假、伪造等违法违规情况，我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生产建设单位：南京邮电大学 (盖章) 2024年12月20日
生产建设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丁芹025-85866263